

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评标报告



山东鼎辰
SHANDONGDINGCHEN

2024年7月11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受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委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山东鼎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项目编号：SDGP370491000202402000010）的招标评标工作。采购人于2024年6月30日在山东政府采购网、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位于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项目金额：305.893317万元。

本项目共分1个分包：

招标范围：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采购人：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鼎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评标时间：2024年7月11日09点30分

评标地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评标室

二、磋商小组成员

1、评标专家抽取：2024年7月10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相关专业评审专家，共3名，名单如下：

序号	专家姓名	单位名称
1	孙波	滕州求实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2	黄统亚	枣庄市市中区排水管理处
3	潘利	山东忠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磋商小组组成及分工：

评审前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召开标前会议，推选了黄统亚为评审小组组长。

三、项目概述：

评审前由山东鼎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向磋商小组介绍项目招标情况：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 2、项目编号：SDGP370491000202402000010。
- 3、招标内容：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 4、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 5、项目地点：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位于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
- 6、标段（包）划分：1个分包。
- 7、质量要求：合格
- 8、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 9、缺陷责任期/质保期：24个月
- 10、绿化部分保活率：100%
- 10、本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11、其他：无。

（二）报价唱标情况：

截止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共有5家投标单位领取磋商文件；
截止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共有4家投标单位递交报价文件。

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标段编号： ZFCG07202406003001

标段名称： 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备注： 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签章确认为默认对本次开标过程无异议。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元)	施工周期(日历日)	质量要求	质保期/缺陷责任期	对采购文件认同程度
1	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3056869.90	60	合格	24个月	完全认同
2	山东泰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058712.36	60	合格	24个月	完全认同
3	滕州市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058264.35	60	合格	24个月	完全认同
4	山东飞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58590.89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合格	24个月	完全响应

开标时间：2024-07-11 09:30



三、清标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性、资格性、响应性评审，评审情况如下：

- 1、通过形式性评审要求的，共有 4 家投标单位；
- 2、通过资格性评审要求的，共有 4 家投标单位；
- 3、通过响应性评审要求的，共有 4 家投标单位；
- 4、有效投标单位：

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泰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飞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滕州市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 5、无效（或废标）的投标单位：无。

四、初步评审：

本项目预算（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305.893317 万元，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山东泰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山东飞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滕州市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的投标报价均未超过最高上限值。

五、详细评审

评分细则：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60 分，商务部分：5 分，报价部分：3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技术部分 60 分	总体概述：施工组织总体设想、方案针对性和施工段划分	根据对工程整体认识表述的完整清晰程度、措施的先进具体程度，施工段划分的合理程度及符合规范要求的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临时道路布置；	根据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和临时设备、临时道路设置内容是否齐全、具体、合理、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及满足施工需要的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根据网络计划（横道图）编排是否合理、可行，关键路线是否清晰、准确及进度保证措施的可靠、可行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先进、可行、具体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是否齐全、可行，环境保护措施的完整和具体合理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根据班子成员职责划分是否具体完善及人员分工是否合理可行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根据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是否满足工程施工需要以及投入计划的合理准确程度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1）对关键技术、工艺有表述深入程度进行综合评议。 （2）对重点、难点分析解决方案完整、安全、经济、可行程度进行综合评议。 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的施工措施	根据对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是否齐全、合理、可行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用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内容详细、全面、具备可行性，得6分；方案内容较为全面、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方案内容粗陋、不全面、无可行性，得2分。本项满分6分，有漏项的该项不得分。
2.2.4 (2)	商务部分 5分	业绩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每完成一项同类工程（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复印件不予以认可））每项加2.5分，本项最高得5分。

<p>2.2.4 (3)</p>	<p>磋商报价 35分</p>	<p>本项目共有两次报价机会，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合同签订以二次报价为准。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结束后，登陆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登录）等待第二次报价（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上报价）。第二次报价开启后，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购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投标报价评分原则为：</p> <p>1.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办法：</p> <p>a、当投标人$N < 5$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p> <p>b、当投标人$5 \leq N < 7$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p> <p>c、当投标人$7 \leq N < 9$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二个最高和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p> <p>d、当投标人$9 \leq N < 11$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三个最高和二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p> <p>e、当投标人$11 \leq N < 13$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四个最高和三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p> <p>f、当投标人$13 \leq N < 15$家时，则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五个最高和四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以此类推。</p> <p>其中N为进入本评审环节的有效投标人数量，得出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p> <p>2. 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35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扣0.15分。不足1%内插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第3位四舍五入。</p> <p>偏差率=（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p>
----------------------	---------------------	--

成交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1. 评审过程

1.1 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的商务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1.2 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者磋商响应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磋商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磋商响应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裁定。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将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报价。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内容、服务质量，或者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决定报价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报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3 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1.3.1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所投货物的规格、参数、质量、数量及相关服务等，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部分评审。

1.3.2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报价、业绩、政策性加分等，记录相关事项，进行商务部分评审。

本项目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采购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以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磋商评审小组有权据此确定为无效报价。二次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报价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磋商小组针对技术文件进行打分，打分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汇总各供应商的技术得分。

技术部分由磋商小组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商务部分得分由磋商小组审核认定后，交各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裁定。

1.3.3 评分结束后，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结果，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以及政策加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1.3.4 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价格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其他。

1.4 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5 第一成交候选人除因法定不可抗力外不得随意放弃成交资格，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第一成交候选人确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因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确

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重新组织采购。

1.6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购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采购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报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打分明细详见附件。

六、评审结论：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中评分办法最终推荐排名第一得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单位名称	最终报价
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304.00 万元

七、推荐成交供应商

第一名：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八、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委意见

无

九、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无

（本纪要是对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的简要记录，详细的书面材料应当附于本纪要之后。）

十、磋商小组签字

磋商小组：

黄之进 孙明 潘利

2024年7月11日

打分汇总表：

详细评分汇总表

分包编号：ZFCG07202406003001

分包：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价格评议得分	技术标评审得分	商务评审得分	服务评审得分	总分	排名
1	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34.23	46.00	5.00	0.00	85.23	1
2	滕州市第六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4.79	43.33	0.00	0.00	78.12	2
3	山东泰珩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4.81	42.00	0.00	0.00	76.81	3
4	山东飞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82	40.67	0.00	0.00	75.49	4

评委签名：

黄统亚

孙波

潘利

开标时间：2024-07-11 09:30

业绩公示：

十九、网上公示加分项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项目内容
1	“五水绕城”生态环境提升项目(一期)	1755768.56元	2021.6.15	苗木栽植、点源污染、园路、木栈道、管线铺设等部分
2	青岛新奥新城燃气庭院施工	356549.9元	2022.12.8	庭院硬化、路沿石安装、南院墙施工
3	苗圃移植	519475.00元	2023.5.26	熔铸车间西侧原有的苗圃移栽至厂生活区预留空地，砌筑、道路、雨水管铺设。
4	工程树木采伐作业	350000.00元	2023.6.15	完成甲方指定采伐作业地点林木的伐倒、打枝、造材、归堆、木材运达集存点、树根挖除、木材装车外运、树根树枝外运等各项工作

若我单位中标（成交），同意以上业绩进行网上公示，并对提供的业绩真实性承担一切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山东鲁能建设有限公司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4年07月11日



报价一览表：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SDGP370491000202402000010

供应商名称	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总报价（元）	大写： <u>叁佰零伍万陆仟捌佰陆拾玖元玖角整</u> 小写： <u>3056869.90元</u>
施工周期（日历日）	60
质量要求	合格
质保期/缺陷责任期	24个月
对采购文件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01月11日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十四、政府采购政策响应文件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的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56人，营业收入为21105万元，资产总额为1997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山东智能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7月11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表说明：非中小微企业，不需填写此表。

.....

最终报价表：

二轮报价表

包号:ZFCG07202406003001

序号	名称	报价	备注
1	投标总价	3040000.00	
总计:叁佰零肆万元整			3040000.00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时间：2024年7月1日



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 2024年7月11日

项目编号	SDGP370491000202402000010	项目名称	枣庄市人防疏散基地项目南侧绿化工程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鼎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305.898317万元	中标成交金额	304.00万元						
评审时间	2024年7月11日09时30分至2024年7月11日10时50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补偿(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黄位业	[REDACTED]	400					400	黄位业	
孙时	[REDACTED]	400					400	孙时	
隋利	[REDACTED]	400					400	隋利	
合计							总计1200元		
采购人代表:	[Signature]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			
			黄文杰			[Red Seal]			